

债券代码：143563.SH

债券代码：143281.SH

债券简称：18 张江 01

债券简称：18 张江 02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变更债券信息披露

事务负责人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2号618室）

二〇二二年九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出具的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次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项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广发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债券简称	发行规模	债券余额	起息日	期限（年）	目前票面利率
18 张江 01	15.00	14.9990	2018-04-12	5（3+2）	3.52%
18 张江 02	6.00	6.00	2018-07-30	5（3+2）	3.28%

二、发行人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事项

发行人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发布《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的公告》，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动情况：

原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陈微微

变更后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林晨

变更原因：因公司工作安排调整，公司变更债券信息披露负责人

（二）变更后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林晨

职务：副总经理

联系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东路 1387 号 16 幢

电话：021-68796879

电子邮箱：linc@zjpark.com

广发证券作为“18 张江 01”和“18 张江 02”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广发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上述各期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

《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上述各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
变更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